

#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枣住建办字〔2019〕6号

##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成立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企招商” 帮促工作专班的通知

局属各有关单位、机关各有关科室：

为进一步推动“双招双引”百千工程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帮促工业企业“以企招商”，实现我市经济规模快速膨胀，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经研究，决定成立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企招商”帮促工作专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成人员

组 长：刘全义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副组长：陈娅莉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调研员

成 员：贾建军 市住房建设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金跃衡 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站长

尹健国 市建筑节能与抗震管理办公室主任

张 杰 局节能科技与勘察设计科科长

专班办公室设在局节能科技与勘察设计科，张杰兼办公室主任。

## 二、主要职责

按照我市“双招双引”百千工程要求，我局帮促山东红三叶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和山东阳光博士太阳能工程有限公司两家企业。按照“分级负责、应帮尽帮”原则，帮助、督促、引导企业加强与国内外500强企业及行业领军企业的联系，帮促企业走出去，开展项目、资金、技术、人才合作。

## 三、工作要求

（一）落实责任。各专班成员要主动作为，深入两家企业调研，针对企业外出招商，实施高水平技术改造、提升研发创新能力、提升管理水平，营造良好的企业外部发展环境等工作，制定具体实施意见，落实工作责任。

（二）完善机制。专班定期召开例会，研究解决企业在发展中遇见的困难和瓶颈，帮助协调解决问题。专班办公室承担专班的具体工作，督促落实专班议定事项。专班办公室要及时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投资促进局等相关部门对接，传达落实相关工作部署。

(三) 高度重视。各专班成员要结合自身职能，及时落实专班会议议定事项，推进企业帮促工作。要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敢于担当，扶持壮大现有工业企业，加快我市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建设，助推资源型城市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6月12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19年6月12日印发

---